公司代码:601038　　公司简称:一拖股份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746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23,645,27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22,187.50万元(含税)。

公司已于2025年9月实施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以总股本1,123,645,2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84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690.23万元(含税)。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本年度公司预计派发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29,877.73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一拖股份	601038	/
H股	联交所	第一拖拉机股份	003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斌	黄雅婷	张爽
联系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5号衡怡大厦	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
电话	(86 379)64967038	(852) 21865777	(86 379)64967038
电子信箱	msc0038@ytogroup.com	msc0038@ytogroup.com	kicyzhang@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营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农业机械装备制造服务商,致力于做强做优农机产业链,积极探索智能农机技术与智慧农业技术融合发展路径,助力客户实现“增产、减损、降本、增效”。

公司聚焦大中型拖拉机及其核心零部件研发、制造,加快产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持续完善智能驾舱、导航系统、全自动地头管理、精准作业、全维度作业监控与数据采集等智能功能,形成了系列化智能拖拉机核心产品矩阵,着力为用户提供覆盖农业生产全过程的智能农机成套解决方案,构筑了产业链竞争优势。

依托智能农机装备,公司正加快向智慧农业服务领域延伸,积极探索与智慧农业合作伙伴的协同,围绕农情信息综合监测系统、智慧农业管理平台、精准作业系统等方向,着力推动智能农机与智慧农业深度融合,加速构建为农业生产提供科学、高效数字化管理解决方案的能力,未来公司将持续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1)拖拉机产品

公司拥有丰富的大中型轮式与履带式拖拉机产品组合,功率覆盖25-450马力,可广泛适应水田、旱田、林果、丘陵山地等多种作业场景和复杂地形,充分满足农业生产多样化需求。公司拖拉机产品具备国内领先的底盘控制技术,涵盖机械换挡、动力换挡和无级变速等技术路线,引领我国农机行业动力换挡和无级变速产品技术发展;具备先进的新能源混合动力产品技术,融合传统燃油动力与电力驱动的优势,传动效率高、能源消耗少,为农业生产带来全新解决方案;产品可配备基于高精度导航系统的智能驾驶技术,能够实现远程自动操作。

(2)柴油机及新型动力总成

公司坚持研发制造高性能非道路专用柴油机产品,排量从1.3L到12L,功率覆盖10kW到450kW,产品以拖拉机、收获机械等农业机械配套为主,也可为工程机械、船舶、发电机组等提供配套。通过与主机产品的高效匹配,在多场景、重负荷和高强度作业中展现出“质量稳、动力强、耐用性好”的卓越性能。为适应未来越来越严格的碳排放要求,公司致力于混合动力专用高效发动机研制,加快推进混合动力总成产业化。

(3)核心零部件产品

公司拥有完备的核心零部件自研自制能力,主要包括为农业机械产品配套的铸锻件、齿轮传动零部件、非道路车桥、变速箱、驾驶室/覆盖件等,与动力部件共同构成完整的农机产业体系。通过持续不断的关键核心零部件技术攻关、智能制造能力提升,能够充分保障公司主机产品转型升级与卓越的主机产品品质。

2.2主要运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开放协同的研发模式,以国家级创新平台为支撑,构建自主可控的技术创新体系,聚焦高端智能、绿色高效农机装备,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形成从技术研发、产品创新到成果转化的全链条创新能力,引领我国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

自主创新方面,公司采用规范的研发流程开展研发活动,研发项目分为战略规划类和市场需求类。战略规划类产品技术研发由本公司研发中心负责,系统攻关动力换挡、无级变速、新能源、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子公司、专业厂侧重市场需求型产品研发,在成熟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进行改进、完善、迭代,以满足不同细分市场的差异化需求。

开放协同方面,公司秉持开放包容的态度积极拓展国内外研发资源,在国内市场,公司与高等院校以及业内先进企业深度合作,充分利用和整合行业前沿资源,加速推动产品技术水平提升,加快产品从研发到市场化的熟化进程。在国际层面,公司与国际知名的技术团队合作,推进产品的开发与设计工作,融入并对接国际农机市场的标准与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实施“战略集采+灵活分采”的采购体系。针对大宗通用物料,实施集采、集购,发挥规模效应;对差异化需求,授权各经营单元自主采购,兼顾效率与灵活性。

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从准入评审、合作评价到优化退出实现闭环管控,坚持公开透明、集体决策,确保合作方依法合规、资质完备。成本控制上,公司搭建市场信息研判平台,通过波段采购、锁价建储等策略平抑价格波动;同步推进设计端降本,运用价值工程、规格整合等手段优化采购总成本。公司严守合规底线,与供应商签署廉洁及质量保证协议,推行准时化付款;并着力提升供应链韧性,依托信息化平台实现采购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构建安全、绿色、高效的供应链体系。

(3)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轮式拖拉机柔性装配线智能制造能力和核心零部件制造体系,生产能力涵盖铸造、锻造、冲压、焊接、涂装、零部件加工、热处理、整机总装等产品生产全过程。公司拥有十余条自动化装配线、百余条具有柔性化、自动化的加工线,近千台数控加工设备,通过自动化、柔性化、信息化和数字化生产过程,能够满足不同用户的定制化产品需求。

同时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行“订单式生产+市场预测”相结合的生产方式,通过从战略层到执行层的精益生产组织,不断完善“产、供、销、存”协同机制,并借助月度产销平衡实现淡旺季均衡生产。为快速响应市场,公司建立产销信息日常沟通与全过程履约管理,通过提前筹划主机与零部件储备以满足春耕等季节性需求,并依托主机准时化生产与物流拉动内外部供应链高效协同,确保订单收集、排产、装配入库到物流发运的无缝衔接,从而在保证交期与品质稳定的同时,实现对客户需求的敏捷响应。

(4)销售模式

公司农业机械产品主要通过经销模式销售,现已形成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中亚、拉美、非洲及“一带一路”沿线等海外区域的营销网络。动力机械及零部件产品主要面向主机生产企业提供配套服务,以直销模式为主,依托产品技术优势、质量稳定性及高效的供应链响应能力,与下游厂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积极推行主机销售、服务保障、备配件供应一体化建设,提升经销商的综合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快速、更全面的技术支持与售后保障。

国内销售业务方面,公司采用现款现货与信用销售并行的销售政策。针对长期稳定合作、资信状况优良的优质经销商,公司授予相应信用额度,并通过年度动态评价与调整机制,结合合作履约情况、财务状况等关键维度持续优化信用支持方案,切实保障合作双方权益。为进一步赋能经销商渠道拓展与最终用户采购需求,公司构建了多元化金融支持体系,并积极联动社会各类优质金融机构,通过金融服务产品,为经销商及最终用户提供更丰富、更便捷的金融支持选项,助力渠道生态与终端市场共同成长。

海外销售业务方面,公司出口业务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已在主要目标市场建立相应的经销商体系与售后服务网络,可为境外用户提供全流程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公司海外业务主要采用预收货款及部分信用销售相结合的政策,通过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合作,对信誉度较好的海外经销商授予差异化信用额度,采用“预收定金+尾款”的结算方式,并对应收款项投保信用保险以降低赊销信用风险。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5,097,537,416.28	14,691,335,709.97	2.76	13,817,261,97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60,705,431.31	7,255,707,334.12	5.58	6,691,690,666.55
营业收入	10,822,591,178.94	11,904,370,911.94	-9.09	11,528,160,755.86
利润总额	936,281,993.22	1,051,777,667.34	-10.98	1,003,085,97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1,953,460.29	922,023,211.45	-11.94	997,022,69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7,674,534.36	866,877,080.36	-18.37	925,885,18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718,981.93	1,216,115,552.21	-24.70	1,056,261,60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6	13.22	减少2.36个百分点	1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26	0.8206	-11.94	0.88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26	0.8206	-11.94	0.887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556,516,000.85	2,371,132,408.68	2,774,856,418.56	1,120,086,35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498,722.85	239,536,718.76	225,151,227.06	-182,233,20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7,078,324.44	164,603,729.29	218,395,940.65	-202,403,46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49,151.46	309,907,539.80	693,894,105.70	-175,131,815.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491户,其中:A股30,216户,H股275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00户,其中:A股29,328户,H股272户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0	548,485,853	48.81	0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NOMINEES LIMITED(注1)	475,590	389,508,899	34.66	0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2)	657,518	4,606,103	0.41	0	未知	/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32,650	3,032,650	0.27	0	未知	/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	2,025,793	0.18	0	未知	/	其他
焦延峰	1,636,200	1,815,300	0.16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3,900	1,423,900	0.13	0	未知	/	其他
张珩	1,357,400	1,357,400	0.12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311,217	1,337,707	0.12	0	未知	/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700	1,271,737	0.11	0	未知	/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一拖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人民币普通股乃代表境外投资者通过沪股通交易持有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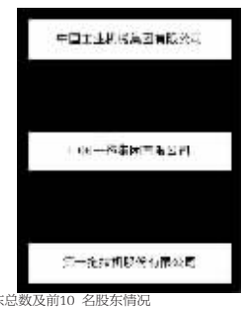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在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公司营业地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赵维林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三)《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四)《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

1. 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746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23,645,27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22,187.50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为增强股东回报的持续性,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建议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公告》。

(五)《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告,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投资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及摘要。

(七)《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公司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赵维林、魏涛、方宪法、杨建辉、孙峰回避表决。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关于对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九)《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关于公司2026年度融资规模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融资规模最高不超过65亿元,其中贷款规模不超过15亿元,票据业务规模不超过50亿元。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公司2026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存款类金融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两类低风险保本型存款类金融产品,任一时点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其中:大额存单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30亿元,结构性存款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2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操作。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存款类金融产品的公告》。

(十二)《公司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年度财务审计费221万元、中期报告审阅费30万元、内控审计费35万元,聘期自公司2025年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决策事项及权限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五)《关于制定(一拖股份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市值管理制度》。

(十六)《关于制定(一拖股份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一拖股份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长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酌情决定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等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746元(含税,人民币,下同)。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1,195.35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3,043.09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0.19746元/股(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23,645,27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22,187.50万元(含税)。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7,690.23万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29,877.73万元,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8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98,777,278.62	336,531,759.86	358,892,300.8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1,953,460.29	922,023,211.45	997,022,699.9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930,430,903.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94,201,339.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10,333,123.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94,201,339.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9.2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授权安排

为更好地回馈投资者,增强股东回报的持续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中期利润分配事宜。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7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成立于2012年3月2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信永中和具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具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格;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资格。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有合伙人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总收入40.5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76亿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83家,年报审计收费4.71亿元,服务客户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其中与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案件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案件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案件已结案。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马传军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从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质量复核合伙人:何勇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8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静女士,202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从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马传军	2024年8月8日	行政处罚	财政部	执行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次注到国投电力将金融负债计入权益工具的问题,但未保持职业怀疑,认可了企业的错误会计处理,发表了不恰当的审计意见,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2	何勇	2024年4月3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证监局	执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未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给予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
3	何勇	2026年1月30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执行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项目时存在瑕疵,给予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信永中和审计收费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2025年,公司向信永中和支付审计费用28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220万元、中期报告审阅费30万元、内控审计费35万元。

2026年公司预计向信永中和支付审计费用286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221万元、中期报告审阅费30万元、内控审计费3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过程中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一致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1038
公司简称	一拖股份
公司名称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编制。 同时参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气候(试行)》、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S1号——一般要求 (IFRS S1)》《国际财务报告准则S2号——气候相关披露 (IFRS S2)》、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 (GRI Standards 2021)》、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可持续发展会计标准委员会准则(SASB Standards)及标普全球企业可持续发展评估(CSA)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与可持续发展实践编制而成。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董事会战略投资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每年编制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董事会及董事会战略投资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定后发布。□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公司制定并执行《董事会战略投资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可持续发展治理架构。□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员工	员工发展与培训 员工权益保障 员工福祉 多元化、平等与包容 职业健康与安全	职代会、座谈、培训 建议与反馈 参与决策工作沟通
政府及监管机构	应对气候变化 废弃物与排放物 环境合规管理 员工权益保障 职业健康与安全 产品质量 公司治理 商业道德	推广适应性强的农业机械装备 工作汇报 参加会议 汇报文件和专题报告 接受监督
股东与投资者	创新研发 产品质量 知识产权保护 用户与客户服务 商业道德 公司治理	股东会 定期报告、临时公告 路演、反向路演、业绩说明会 上证E互动
客户	创新研发 产品质量 用户与客户服务 清洁技术机遇	产品和服务 访谈、座谈、问卷调查 用户调研 举办会展服务
供应商及其他商业伙伴	可持续供应链 商业道德	供应商大会 供应商培训 日常沟通交流
社区公众	利益相关方沟通 社会公益 乡村振兴 废弃物与排放物 环境合规管理	公司公告及信息披露 交流沟通 参与公益事业,推动区域发展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废弃物与排放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
2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3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4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5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6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7	清洁技术机遇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8	生物多样性	□